

股票代码：603817

股票简称：海峡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8-068

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交易简要内容：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拟以不超过7,864.50万元的价格收购中信环境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黎阳环保”）51%股权。

-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。
-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- 本次交易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经与中信环境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多轮项目洽商与项目调查，公司拟以不超过7,864.50万元的价格收购中信环境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51%股权，若收购完成，公司和中信环境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在目标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51%和49%。

本次交易行为涉及的标的公司股权的《资产评估报告》尚需经有

关国资委备案。根据交易双方协商，最终股权收购价格将不高于福州市国资委备案的股权评估价格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51%股权的议案》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本次收购标的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系中信环境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中信环境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，注册地为中国广州市，经营范围为环保技术开发服务；环保技术咨询、交流服务；节能技术开发服务；节能技术咨询、交流服务；节能技术转让服务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水处理设备制造；专用设备安装(电梯、锅炉除外)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制造(监控化学品、危险化学品除外)；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(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；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)，注册资本为30,000万元人民币，实际控制人为中信环境技术投资(中国)有限公司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本次交易标的：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51%股权

(二)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1999年6月22日

注册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东街123号航空大厦15层

法定代表人：王宁

注册资本：4,750万元

经营范围：环境污染防治，环保产品、体育用品、日用百货、五金、交电、工艺美术品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、普通机械、建筑材料、

化工原料(不含危险品)的批发、零售、代购、代销，体育技术服务，电子计算机，家用电器的维修，室内装饰及咨询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股东：中信环境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，持有100%股权

(三) 标的公司的子公司：

黎阳环保旗下拥有两家项目公司共计两家污水处理厂，分别为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（福清融元污水处理厂）和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（沙县城区污水处理厂）。

1.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3年9月1日

注册地址：福清市瑞云路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

法定代表人：王宁

注册资本：3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承接环境污染防治工作、工业废水、生活废水、中水回用的处理、设计、施工；（未取得资格证书之前不得从事经营活动）水务行业的投资建设以及相关技术的开发、咨询服务；水网管材及配件零售；水处理的相关化学制剂零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下辖：福清融元污水处理厂，设计规模12万m³/d，出水水质执行GB18918-2002一级A标准。

2.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5年1月27日

注册地址：沙县水北东门校场

法定代表人：郑芳

注册资本：950万元

经营范围：工业废水、生活废水，中水回用的处理；水务投资；城市给水、排水及相关技术开发、转让和技术咨询服务；水网管理及相关配件、设备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下辖：沙县城区污水处理厂，设计规模3万m³/d，出水水质执行GB18918-2002一级B标准。

四、 尚需履行的程序

目前双方已就该交易达成初步意向，并组织对标的进行审计、评估工作，尚未签署正式的协议文本。本次交易行为涉及的标的公司股权的《审计报告》及《资产评估报告》尚需经国资委备案，在完成国资委备案以及正式协议文本签署前，本次交易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五、 本次收购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本项目是公司根据立足海西地区环境综合服务商的战略发展定位，进一步开拓福建市场，做强做大主营业务，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中信环境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是国内环保水务领域优秀公司，拥有优秀的技术、管理、投资、建设等经验和业绩。本次收购有助于双方实现强强联合，优势互补。

公司本次股权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将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及有关要求，依据收购事项具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刊登的公司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2月5日